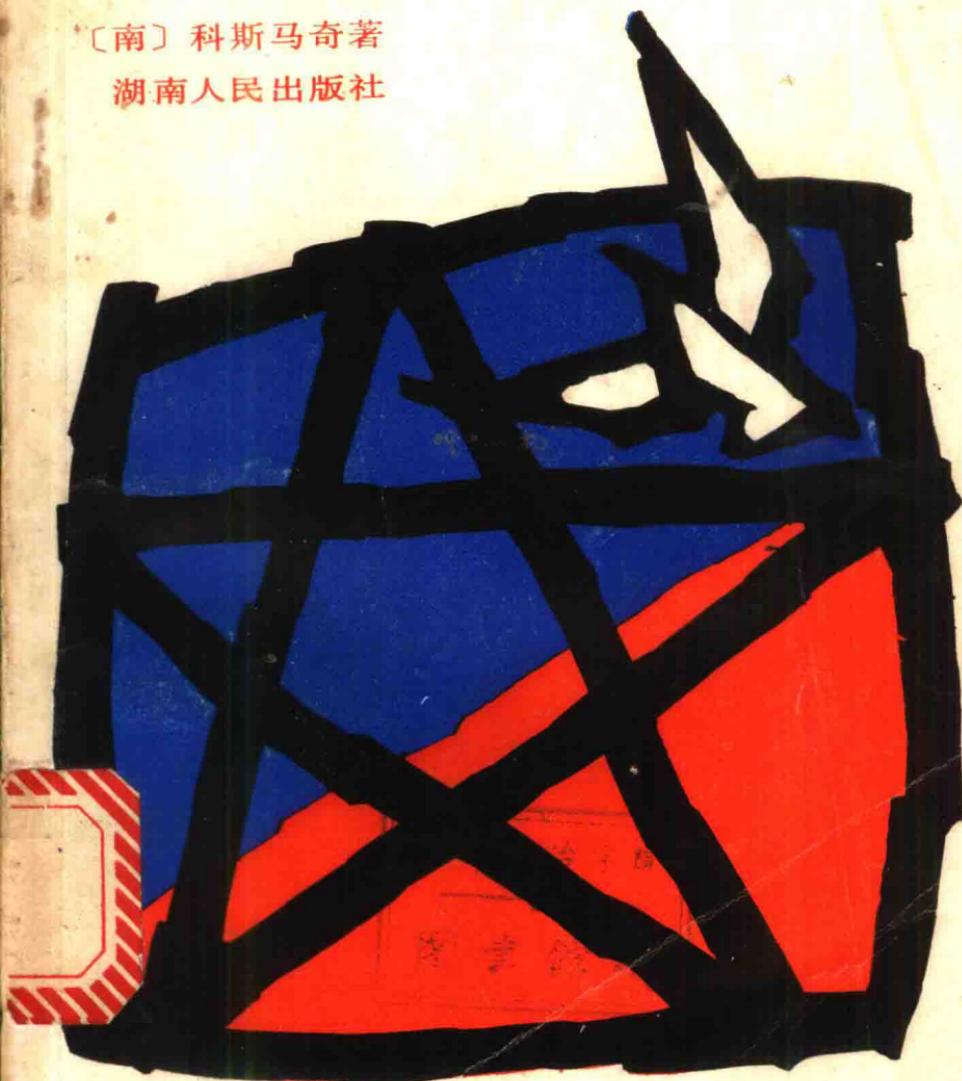


白云和号角的赞歌

〔南〕科斯马奇著

湖南人民出版社



BAIYUN HE HAOJIAO DE ZANGE

白云和号角的赞歌

〔南〕科斯马奇 著

张蕾莉译 倪家泰校

湖南人民出版社

本书译自 苏联《小说报》
一九七三年第一期

白云和号角的赞歌

〔南〕科斯马奇 著

张普莉 译 倪家泰 校

责任编辑：杨 实

*

湖南人民出版社出版

(长沙市展览馆路14号)

湖南省新华书店发行 湘潭市彩色印刷厂印刷

*

1985年5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字数：119,000 印张：5.875 印数：1—4,300

统一书号：10109·1877 定价：0.71 元

作家和作品

兹里尔·科斯马奇是南斯拉夫著名的作家，南斯拉夫科学院院士，全国作家协会主席。一九一〇年，作家诞生在南斯拉夫斯拉普的小山峪的一户农家。中学生时代，兹里尔·科斯马奇参加了革命青年进步组织。十九岁入狱，在罗马等地监狱囚禁一年之久。一九三三年，出版了他的第一批作品。

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作家先后在法国、意大利、葡萄牙、英国、埃及客居，参加救亡运动和从事文学创作活动。一九四四年三月，科斯马奇潜越国境，毅然回国参加了南斯拉夫人民解放军的战斗行列。不久，担任了游击队的报纸主编。

科斯马奇的作品充满浓郁的乡土气息。他把自己的创作和祖国人民的幸福、命运、希望和光明紧紧地联系在一起。《幸福和面包》是作家的成名之作。这个集子反映了南斯拉夫人民为争取自由所经历的漫长道路，讴歌了纯朴、善良、不畏强暴的南斯拉夫各族人民。

《白云和号角的赞歌》是一部悲壮的、震撼人心的爱国主义诗篇。农民捷姆尼卡尔和他的妻子、儿女在铁托元帅的号召

下，在硝烟滚滚的反法西斯斗争中，为南斯拉夫人民的独立和自由献出了最后一滴血。作家呕心沥血地塑造的英雄群像是他在残酷的战争岁月里的耳闻目睹，他把全部心血和爱倾注给捷姆尼卡尔一家，创作了这部惊天地、泣鬼神的叙事诗。

值得提及的是，这部结构独特的、富有音乐节奏感的、散文诗风格的作品赢得了众多的读者。尽管全书情节跳跃性颇大，某些章节甚至采用了意识流的写作手法，读后掩卷，却使人为之百感交集，肃然起敬，夜难成寐。苏联文坛评论家指出：“兹里尔·科斯马奇是南斯拉夫人民的骄傲。《白云和号角的赞歌》的主人公捷姆尼卡尔乃南斯拉夫民族的化身和脊梁骨。这个民族和人民永远是无敌的，不可战胜的。”

本书原载苏联《小说报》一九七三年第一期。

俄译者是苏联作家A·罗马科宁。

编 者

一九八四年十一月

1

军号悲鸣，蓝天上白云悠悠。

稍稍过了一会儿……

开始一切都非常简单、顺利。

他们放下皮箱、旅行包和打字机。房间看上去还舒适，稍嫌暗了点，也许是因为刚才街上午后的阳光太耀眼的缘故。

房东是一个瘦高个子农民，上身裸露着，下身穿一条短裤。他懒洋洋地抖掉额上的汗珠，靠在窗台上，又摸摸长满胡子的下巴。窗子朝着狭窄的内院，从窗口射进一束耀眼的光线。房东站在窗洞口，由于背着光线，他的全身晦暗，几乎是黑沉沉的。

培特·麦岑匆匆瞥了房东一眼，走到桌前。凭着这带点职

业习惯的一瞥，他马上下了个评语：“一座放大的年久发黑的哥特式伟大殉道者雕象。”

他觉得自己的比喻很恰当，但马上就忘了这件事，连房东本人对他也变得无关紧要了。他头脑里充满新的灵感，心中洋溢着欢乐。他急切地开始摆弄那张快散架的桌子，在凹凸不平的地面上移来移去，想把它放得稳当些。

房东咳了一声，摸着下巴问：“呃，这么回事……您，是搞写作的？”

“对，搞写作！”培特·麦岑点点头。

“呃……可是别人也可能以为您是老师……医生……或者是别的什么人……”

“可我偏偏不是！我可没有戴眼镜啊！”培特·麦岑开玩笑地说。他是个中等身材的中年人，今天看上去显得挺愉快，兴致勃勃，身上穿着一件花衬衫，也显得非常相配。我多么幸福，多么幸福！心脏以快得惊人的节奏狂跳着，使他感到有些不舒服。幸福得象个孩子，激动得象赴第一次幽会的小伙子。

“嗯，这么回事，”房东拖长声音说。“那您是写书的吗？”

“写书……这可正好切合实际情况。”

“您在写……故事，是这样的吗？”

“是的，写故事……而且每次都觉得是第一次。”

“都是从自己头脑里想出来的吗？”

“对，从自己头脑里……只是女人每次都不同。”培特·麦岑笑了笑，可是他脸上却仿佛掠过一层阴影。

“噢，这么回事，”房东附和着说，他又摸他那个下巴。

“这个，就是说……”

“呵，那当然！”培特·麦岑很快打断了房东的话。

“我想说，您在写作……喏，就这么写……”

“怎么写？”培特·麦岑问道。但他马上明白了房东的意思，高兴地笑了一下。“当然，当然！这么写，就这么写！”他轻轻耸了耸肩膀，把一绺淡色的头发从自己的高额头上甩开。

“只需要俯身在打字机上，思想就会象从麻袋里倒出来的核桃一样涌出来。”他的额头上、面颊上及嘴唇周围已经刻下不少深深的皱纹，这是为生活奔忙留下的烙印，也是经常的忧虑这把利刃刻下的痕迹。可现在他的脸放着光彩，好象是被一路获得的灵感照亮了。

“噢，这么回事，”房东又拾起话头。“想到什么就写什么吗？”

“对，想到什么，就写什么……‘就这么简单，再没有比这更简单的事了！呵，假如你能体会到，这该多么快乐！’”

“有时候是不是听到些什么，过后就把它写出来？”

“有这样的时候！”培特·麦岑同意房东的说法，同时又很快地看了房东一眼。“大概你想提些自己的想法？不，不。你等一等，老兄！现在可没时间！我的一些老主人公们还在等我呢！已经等了很多年了！我小说中的主人公捷姆尼·卡尔在等我！”

“噢，这么回事，”房东有一搭没一搭地说。“人嘛，什么情况都会有。”

“都会有，都会有……”

“就连普通人也一样。”

“普通人也是不平凡的人。”

“呣，是这么回事……”

“而大多数不平凡的人都是最普通的人。”

“人就是这样。”

“但也可以不是这样！”培特·麦岑突然反驳说。

这位农民咽了一口唾沫。

“呣，这么回事……有时候不这样！”

“对，对！”培特·麦岑兴奋地摇着头，仿佛这个带点苦味的事实使他特别高兴。

“有什么办法，”房东无可奈何地叹了一口气。“历来是这样……”

“呣，这么回事！”培特·麦岑突然不自觉地冒出了这么一句。他看了看房东。用自己那双有力的手把箱子毫不费力地提到床上，打开箱子，里面放着书、稿纸和夹着未完手稿的公文夹。

“那战争呢？”房东重新提起了话头。“您也写战争的书吗？”

“关于战争的书我也写。”

“呣，当然……写战争可有的是东西。”

“很多！很多！”培特·麦岑连连点头。“不光写进攻、战役、胜利，还要写军号！战斗胜利以后就响起了军号声，滴一滴一哒！”他把一叠纸放在桌边，然后把手掌拢到唇边，踮着脚朝三个方向学吹军号的样子：滴滴哒，滴滴哒一哒，滴滴哒一哒一哒！

房东浑身一震，吃惊地瞪大了眼睛。

“怎么样？呵，您觉得惊奇是吗？我居然吹起军号来了！”

培特·麦岑笑了起来。哎呀！难道您从没听说过，“艺术家就是孩子？一群天真爱胡闹的孩子！一群很随便的人！你想想，难道规规矩矩的人会去搓揉泥巴、掺合颜料，或者去写诗、写各种故事、小说？当然不会！这都是儿童游戏！所以正经人从不认真对待艺术家，连聪明的女人也把他们看作傻瓜。”

农民咳嗽了一声。

“呣，这么回事，女人们……”

“是这么回事，是这么回事！”培特·麦岑打断了房东的话。他左手插腰，以预言家的气派伸出右手的食指。“人死了以后就有了荣耀。国家花钱举行葬礼；在他出生、居住和工作过的地方钉上纪念牌；他去世的房子门前也钉上纪念牌；用他的名字命名街道；还造陵墓、立纪念碑！而后还会出动一支无畏的学者队伍：他们忧郁地闭着嘴唇，紧锁眉头，首先把自己的长鼻子伸进他的家人没来得及烧掉的各种旧纸堆和废纸屑里，然后带着满头大汗从他复杂的生活经历中找出证明：他到哪里去过，在哪儿呆过并且‘喝过一杯’。他有几个情妇，情妇的模样如何。他在这儿干了些什么，在那儿又做了什么。他在哪里参过军，在哪里担任过文职。他赚了多少钱，怎样花钱的等等。这些学者可以不戴橡皮手套，熟练地摸遍他的肝脏、肾脏以至膀胱，检查肠子，剖开心脏，锯开头骨量好尺寸，又挖出脑子称过分量，数遍肋骨以至于胸前的汗毛！反正每人都有自己的搞法。其实这一切不过是为了显示自己的独创性，既然有

这种机会，为什么不象真有那么回事似的来显示一番呢？于是他们开始冷静而又郑重其事地证实这位作家经常根据意义打标点符号，而不根据习惯的通用规则运用标点。他的语言尽管不能说很严谨，但是活泼、形象、轻松；说他是一个出色的修辞大师吧，也许他过分出色了，有时近乎炫耀文采；说他是写实的现实主义大师，但又不能把他列入纯粹现实主义作家的行列；说他的作品中有许多史诗般动人的情节，然而他始终没能使自己的风格成为真正地道的史诗风格；说他是一个古板的抒情诗人，作品有浓郁的浪漫气息；说他有一根喜欢讽刺的‘反骨’，因而他经常去触及一些禁区；说他很善于巧妙地表达思想，大部分使人感觉真实可信，但他的思想还是谈不上有多么深刻；说他坚持进步观点，尽管他并不把时间花在研究社会学上；说他笔下的形象鲜明、很有生活气息，人物也总是有血有肉，但还谈不上是巍峨的石刻雕像；说他带着超脱的、稍有嘲笑意味的眼光看待世界，尽管他实际上浑身充满了人道主义精神；说他的作品很少，可作品风格文雅，能给人留下独特而深刻的印象，尽管总起来说他似乎还缺少点什么；说他……说他……简言之，不管在什么情况下他都是一个真正的人，一个艺术家，只是令人十分痛心的是他过早地躺进了坟墓……知道吗？人们总是说艺术家死得太早，哪怕他已经过了百岁大寿……”

房东惊奇地眨了眨眼睛。

“呣，是这么回事……人们总说，死神^①从来不会迟到。”

① 东欧国家传说中的死神是一个老太婆的骷髅，带着一把长柄镰刀，故称“她”。

“您这样想吗？”培特·麦岑马上反驳。“有时候人们等着她的召唤，可她就是不来！”

房东忽地张开了嘴，干枯的手指放在长满胡子的下巴上不动了。

“难道不是这样吗？”培特·麦岑问道。

房东仍旧沉默着。

“嘿，嘿！”培特·麦岑仿佛为了安慰似地笑了笑，“不要这么认真嘛，我不是对您说过，艺术家都是随便的人……明白吗？这说明人们不喜欢这些关于死亡的念头。这些念头当然也不合我的心意。可是今天又另当别论了！……为什么？……是我盼望的日子来了……就是我可以坐下来工作的那个幸福的时刻到了。而且我的心情很好，好得简直奇怪，有点不习惯，但是心境非常愉快。在这种时候，所有一切，甚至是虚无，对我说来都是生气勃勃、十分美好，充满了生活的意义。就是在这一切中包含着生活，连死亡也包含着生活！……”

房东用吃惊的眼光瞪着他。

“您听着这些话会感到惊奇，可事实是这样！”培特·麦岑说。“您别着急，既然连我都不理解这个，你当然不会懂了……好啦，就这样！”培特·麦岑笑着转身走近皮箱。

他把一叠文件放在桌子上，专心致志、不慌不忙地把它们放整齐。其实他心中正被一种渴望煎熬得痛苦不堪，他渴望那个幸福时刻的到来：当他为自己煮好土耳其咖啡^①，在桌前坐

① 即不加糖喝的咖啡。

下燃起一支香烟的时候，他就会重新见到他小说的主人公！他用急不可待的动作找出写着《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的战斗》标题的文件夹，打开它，想看看草稿。

于是，捷姆尼卡尔就出现在他的面前了，他的形象比任何时候都更清晰、鲜明。

他站在被油烟熏黑了的拱门洞里，这拱门是这独幢老屋的穿堂门。捷姆尼卡尔挺立着，高大、浑身放出光彩，看去他象那个冬日的白昼一样光明。那天是他生命的最后一天，就在这一天，他投入了他平生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的战斗。他站在高高的石崖上，脚上穿一双破旧的、磨损了的靴子，身上穿一件陈旧的奥地利军服，头上戴一顶旧的褪色的棉帽。他还背着一个装满白酒的军用水壶，腋下夹着一把斧头，口袋里还揣着一把沉甸甸的上好子弹的左轮枪。

“这个人是那样镇定，”培特·麦岑激动地想着：“多么了不起的镇定！明明知道自己的生命只剩下最后五、六个钟头了，也许勉强还能活上七个钟头，他对自己必然牺牲没有丝毫的怀疑，但他根本不去考虑这个问题。”

捷姆尼卡尔抬起头，浓眉底下闪现出明亮的目光，扫视了一下覆盖着白雪的峭壁。他的目光在乌鸦山岭下的罗贝群峰上停留了一分钟，然后他又抬头往上看，眺望蓝灰色的天空。在那地平线的上空，一朵美丽的白云浴着冬日的阳光，轻盈地飘动着，那是一朵象征他那美好生命的白云。在捷姆尼卡尔蓝灰色的眼睛里燃起了两朵银色的火花，然而他的脸，仍然是那样安详而镇定，庄严而又近于神圣。

“我来了！”他默念着。他很想再看一眼那长长的光线黯淡的穿堂屋，那里，在炉灶旁边站着三个人影，三个焦急不安的亲人——他的妻子、儿子和女儿。可是他没有回过头去。他很快地走下台阶来到院子里，夹紧斧头，又摸了摸手枪。

“走吧！走吧！不能让鬼子们抢在你的前面！时间是不等人的！”培特·麦岑说。

“时间不等人！”捷姆尼卡尔说。他果断地向刚盖上新雪的雪地迈出了步子。

培特·麦岑觉得自己的视线有些模糊了，但仍然怀着自豪和悲壮的心情继续望着捷姆尼卡尔。

“时间不等人！时间不等人！”培特·麦岑悄声说。他把文件夹挪到一边，重新在皮箱前面俯下身子。

房东把脚在地上蹭了蹭，又咳嗽了一声。

“呣，这么回事，”他又摸摸长满胡子的下巴。“您写得快吗？”

“什么？”培特·麦岑吃了一惊，因为他已完全忘记了这个房东。

“我是问您写得快不快？”

“有时快，有时也不快，”培特·麦岑耸了耸肩膀。“写捷姆尼卡尔一定会快，我已经构思了那么长的时间，他简直应该自己走到纸上来。”

“呣，是这么回事，”房东附和着说。“您还有架机器嘛”。

“做这种工作最重要的是要安静！需要一个人单独呆着！”培特·麦岑用加强的口气说，然后走到皮箱旁蹲下来翻弄书籍。

“希望这个可怜虫不要使我厌烦。我离开城市就是为了能找个地方单独一个人安安静静写作，可完全不是为了有人整天在我脑瓜顶上念叨这么这么的！……应该说我找到的这个角落倒是挺合适的，这座独门独户的院落，尽管已经年久颓败，但却是出人意料的洁白，它座落在平原的边缘上，紧挨着一座黑沉沉的大森林。这一切都非常合我的意，就连地名也使我满意：这儿叫黑谷！一个很恰当的地名！当然，忧郁了点！还有些浪漫色彩！这都无关紧要。可这里的景色会给想象插上翅膀，想象会在白云底下起飞，一直飞到那幻想的王国，这没有什么不好，一般说来幻想绝不会损害艺术。况且人们往往对虚构的形象和故事所怀的兴趣，比对胡乱堆积的现实生活感兴趣得多……所以我现在一切正常！就是碰上这个老头有点叫人扫兴，尽管把他摆在这幅风景画里也还显得很协调，他似乎是个忧郁型的人物，可以把他改造成浪漫型甚至幻想型的形象。窥测一下这个人的灵魂倒是一件有趣的事，可惜没有时间……况且我对他完全不感兴趣。为什么？我不喜欢他。我说不出他什么地方使我讨厌，就是不喜欢他。我是不会把手伸给他握的……难道不奇怪吗？有的人连外表都使我讨厌。这个人正好是这样。我很清楚，即使他是一个十分有趣的人物，我也不可能把他刻划出来，我应该喜爱我笔下的人物，连同那些我所鞭挞或蔑视的形象。而这个房东我喜爱不起来，而且越来越不喜欢。搔着下巴，嘟囔着‘这么回事’，哭丧着脸，活象得了十二指肠溃疡……也许这个可怜虫真的在生病？瞧他都快干瘪了。”

房东咳嗽了一下。

“呣……这么回事。”他还在搔下巴。“要安静……当然……要安静。”

“要安静！安静！”培特·麦岑打断了他。“而且不只是一个小时、一天、一个星期的安静！自始至终都需要安静。”

“呣……关于这个么，这里安静……如果您留下过冬，您就会更加清楚什么叫作安静了！……孤独简直会向人狂吠！”

“看这个不幸的人还会搔出些什么，”培特·麦岑觉得非常吃惊。可这正是姬尔奇卡对捷姆尼卡尔说的话呀！当时漫长的冬夜笼罩了孤零零的捷家大屋。于是培特·麦岑就用捷姆尼卡尔的话回答房东：

“让孤独去狂吠吧！只要人不象狗一样吠叫！”

“呣，这么回事，”房东刮刮下巴。“孤独不会一直使你感到舒服的，就是人也有让你觉得讨厌的时候。”

“怎么？又是捷姆尼卡尔的话！”培特·麦岑打了一个冷战，他突然觉得心里有一种非常不舒服的感觉。“真奇怪，他们住的地方相隔千里，从来没见过面。这令人不解的联系是从哪里来的呢？”

他向四周扫了一眼，瞥了瞥老头，真的！在窗洞的明亮背景上，院里射进来的明亮光束刻划出一座雕像，一座古老哥特式殉道者放大的雕像。这位农民显得出奇地消瘦和疲倦不堪。他长圆脸，高额头，大眼睛，两颊深陷，尖削鼻子，蓄得长长的灰鬚象一股不知名的凝固液体。从他那晒得黝黑粗糙的皮肤下面清楚地凸出一根根肋骨。他的肚子看上去似乎从来没有装饱

过。一条肮脏的深蓝色绒短裤象空麻袋一样松松地束在腰间，时时有可能从似乎是用一段木头刻就的臀部滑下来。宽大的裤腿里支楞着两条细长的腿，膝盖却不同寻常地粗大多结，好象一个不注重美观的木匠为了经久耐用特意制作的。

“不，他和捷姆尼卡尔之间没有丝毫共同之处，连非常粗略的近似都没有。捷姆尼卡尔是个大力士，而这位——一根枯干的树枝！不过这样称呼一个人可不太好。”

“嗯，这么回事……”这个农民又说了。“您别见怪，那个，值得吗？”

“这是什么样的嗓子！闷声闷气又嘶又哑！听起来就象沙石在木槽里滚动发出的声音。可捷姆尼卡尔讲起话来，四周都会发出回声。他忏悔的时候，周围的每一个人都知道他的罪过。

“轻点儿，轻点儿，叶尔涅依”小教堂里的神甫请他放低声音忏悔。可是捷姆尼卡尔的声音更大了：“既然上帝可以知道我是个什么样的人，为什么人们就不可以知道我呢！难道这可耻吗？可我是住在地上，不是住在天上。””

“嗯……”房东还在搔着。“您知道……”

“当然，我知道！”

“别见怪……我是这样问的。”

“什么？您问了些什么？”培特·麦岑转过身来。“我没有听见呀！”。

“别见怪，我问的是，这值得吗？”

“什么？”

“值得写吗？”